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招
标公告

(招标编号: WDDL20231226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通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1、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企业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 具备履行合同能力, 无不良经营行为;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无因投标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争议纠纷及仲裁和诉讼记录。

3、投标人须为江苏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会员单位。

4、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江苏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颁发的稳评业务培训合格证书或者南通政法委培训合格证书。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3-12-14 00:00到2023-12-22 23:59

获取方式: 网上直接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12-26 09:3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12-26 09:30

开标地点：南通市崇川路58号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24楼南通万隆开标室

七、其他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招标公告

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招标人)委托,就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邀请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工程的投标。现公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2、项目编号:WLDL202312269

3、项目地点:南通市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年度预估工作量:以招标人实际委托的为准。

二、招标范围及内容

1、招标范围:本次预选招标共一个标段,选择一名预选中标人。在服务期限内,凡由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负责实施的水利工程项目,中标单位接受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委托,具体以招标人委托为准,分别签订各单项工程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合同。如中标人经考核达不到要求的,招标人有权另行委托其他单位。

2、招标内容:根据《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通办〔2020〕82号)、《南通市开展第三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规范(试行)》(通稳〔2014〕2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通稳〔2017〕1号)等文件规定开展工程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编制服务、社会风险分析、公众参与、专家评审、报建审批直至取得相关批准文件等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关的所有内容。

3、工期要求:单个项目接到编制服务任务后按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

4、服务期限:中标通知书下发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三、投标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1、投标人必须是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企业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无不良经营行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无因投标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争议纠纷及仲裁和诉讼记录。

3、投标人须为江苏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会员单位。

4、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江苏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颁发的稳评业务培训合格证书或者南通政法委培训合格证书。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2、获取方式：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无报名环节，投标申请人直接从“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本公告附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答疑等招标资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为 2023年12月 26日09:30（北京时间），地点为南通市崇川路58号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24楼南通万隆开标室。

2、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资格审查及评标细则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崇川区教育路与通甲路交叉口北200米南通大学钟秀校区南门往东100米，通甲路北文秀路西

联 系 人： 陆工

电 话： 1596298818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崇川路58号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24楼

联 系 人： 陈娟

电 话： 13962943497

电 子 邮 件： 7736637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WLDL202312269

招 标 人：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12 月 14 日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特别提醒：2024-2025 年度服务期限内，可能由于项目实施进展、政策调整等各种因素，出现招标人无任何项目委托给中标人实施的情形，招标人将不作任何赔偿。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该风险，谨慎投标。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2、项目编号：WLDL202312269

3、项目地点：南通市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年度预估工作量：以招标人实际委托的为准。

二、招标范围及内容

1、招标范围：本次预选招标共一个标段，选择一名预选中标人。在服务期限内，凡由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负责实施的水利工程项目，中标单位接受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委托，具体以招标人委托为准，分别签订各单项工程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合同。如中标人经考核达不到要求的，招标人有权另行委托其他单位。

2、招标内容：根据《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通办〔2020〕82号）、《南通市开展第三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规范（试行）》（通稳〔2014〕2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通稳〔2017〕1号）等文件规定开展工程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编制服务、社会风险分析、公众参与、专家评审、报建审批直至取得相关批准文件等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关的所有内容。

3、工期要求：单个项目接到编制服务任务后按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

4、服务期限：中标通知书下发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提交成果和要求

1、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包括建设项目概况、社会稳定分析、社会稳定风险评价结论及建议。

2、提交成果要求

(1) 成果报告应提交纸质报告及相应电子文件；成果图件应提交纸质图件以及 JPG 格式的电子图件。

(2)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成果应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深度符合要求，且一次性通过省、市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

四、投标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1、投标人必须是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企业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无不良经营行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无因投标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争议纠纷及仲裁和诉讼记录。

3、投标人须为江苏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会员单位。

4、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江苏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颁发的稳评业务培训合格证书或者南通政法委培训合格证书。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从“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

2、招标人不组织集中答疑，投标人如有疑问，应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7:00 时前以不署名的形式将疑问材料发送至 77366378@qq.com 提交招标人予以澄清。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向所有投标人公示，但招标人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3、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4、招标文件发布后，在投标截止期前，确需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招标人以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方式，经“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向所有投标人公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服务的，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以网上公示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7:00 时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5、本工程采用网上答疑，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所作澄清、答疑、修改均以“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网上发布的为准。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招标人在网上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答疑等相关信息，招标人不承担因投标人未能全面掌握全部招标信息而产生的所有后果。

六、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服务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的数据变化因素，检查确认投标文件内容的正确完整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2、纸质投标文件应包括：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审查材料、商务标**两部分。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写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盖章后的 PDF 版）：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代理机构提供一份，且须保证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完全一致。**

2.1 资格审查材料包括：

- (1) 授权委托书，并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详见附件，正本中必须为原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详见附件，正本中必须为原件）；
-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江苏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会员单位证书（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稳评业务培训合格证书或南通政法委培训合格证书（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与其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6) 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各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委在评选中如发现弄虚作假行为，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骗取中选的，将取消其中选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将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处理。

2.2 商务标包括：

- (1) 投标函（详见附件）；
- (2) 商务标评审办法要求提供的所有证明资料。

3、招标文件提供的文件格式投标人必须使用，但表式可以按同样格式进行扩展。

4、投标文件正本须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副本可以复印，其正、副本都应装订成册，并在封面上正确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5、全套投标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字。

6、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提交

(1) 投标人应准备叁份完整的投标文件，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文件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分两册装订。第一册为资格审查材料，第二册为商务标，以上两册应分别装袋密封，并在封袋标明“**资格审查材料**”或“**商务标**”字样，均必须以显著标志密封，在封袋上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并在封袋上写明招标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提交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

七、投标费用

1、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服务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开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中标人另需支付评审费用。

2、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2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元整)**与**评标费(按实结算)**，投标人须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内。定标后，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相关评审费均由中标人承担。

八、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为**¥2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元整)**。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给建设单位（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形式，请各投标人用信封单独封装）。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当场予以退还（不计息）。

2、履约保证金为**¥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仟元整)**，待年度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全部履行完毕后退还（不计息）。

3、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除不可抗力情况外，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必须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 放弃中标项目的；

(2) 拒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 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4) 经查实, 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投标人(中标人)存在前款所述情形的,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应当将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在一年内其它政府投资项目的招标人可以据此不接受其投标。

九、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中标单位自行收集报告编写工作所需要的工程资料及其他所需资料; 委托人协助中标单位收集工程的有关资料。

十、验收标准、方式和方法

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编制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组织专家评审并取得省、市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即为验收合格。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南通市崇川路 58 号产业技术研究院 9 号楼 24 楼南通万隆开标室。**

3、**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十二、开标、评标、定标

1、本次招标评标、定标办法详见第二章。

2、招标人按本须知第十项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开标会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经确认无误签字确认后, 当众启封投标文件及修改文件, 并公布投标文件的主要内容。

3、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招标代理机构的人员不得担任其代理招标项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

4、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5、凡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属于重大偏差, 视同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按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3) 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企业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6) 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外，项目负责人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7) 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 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 (9) 联合体成员与资格预审确定的结果不一致的；（本项目不适用）
- (10)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11)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1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13)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14)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15)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 (16)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 (1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8)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6、评标、定标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组织进行。

7、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在监督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投标人应作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中不得有变更价格、工期、自报质量等级等实质性内容。

书面答复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印鉴，签字或加盖印鉴的书面答复将被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8、评标委员会在对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报价评估时，除招标文件另

有约定外，应当按下列原则进行修正：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和评标组织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10、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工作完成后，将中标结果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布，公布的时间为三日。

十三、授予合同

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须齐交履约担保金，否则作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处理。

3、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第十二条中的 1、2 款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认为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和签订合同的权利，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中标人在中标后或服务期间不得随意变更中标项目负责人。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确需更换的，应当经招标人同意，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

5、本项目招标暂以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招标人，后期具体项目签订合同时以实际委托主体为准。

第二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程序

资格审查→商务标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二、投标人资格审查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全部进入资格审查，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根据参加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并按照下表所列《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参加商务标的评审。

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①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②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2	合法注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有效期内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企业资质类别等级	须为江苏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会员单位	江苏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会员单位证书（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具有江苏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颁发的稳评业务培训合格证书或者南通政法委培训合格证书	投标人与其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合格证书（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承诺书	承诺书	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备注	（1）上述序号 2-4 须提供原件备查。 （2）上述序号 1、5 至少在正本中提供原件。		

三、商务标评审

1、企业资质（满分 60 分）

序号	项目内容	满分分值	合格条件
1	企业综合实力	10	（1）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以来，获得过中国应急管理学会社会风险评估与治理工作委员会颁发的优秀案例荣誉证书，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2）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以来，获得过省级及以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颁发的优秀项目荣誉证书，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须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2	拟派项目组成员	6	拟派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具有省级及以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促进会颁发的稳评业务培训合格证书或者南通政法委培训合格证书的，每有 1 人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须同时提供：相关证书及投标人为其缴纳近期养老保险证明的的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3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	6	拟派项目负责人承担过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业务，并承担项目负责人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须提供：有效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注：若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还须另行提供原委托方盖章出具的证明。
4	投标人业绩	18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过：（1）项目总投资在 10 亿元以下（不含 10 亿元）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业绩的，每有 1 个得 2 分，本小项最高得 10 分； （2）完成过项目总投资在 10 亿元及以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业绩的，每有 1 个得 4 分，本小项最高得 8 分。 本项最高得 18 分。同一业绩不重复计算，仅计取最高分。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投标人提供的合同未体现项目总投资规模的，则需提供项目批文或委托人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5	项目工作方案	20	根据各供应商编制的工作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社会地位风险评估的理解、工作流程、质量保障、应急预案等方面。 方案全面完整，理解透彻，针对性和可行性高的，得（15，20】分； 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的理解和看法，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行性的，得（10，15】分； 方案基本完整，理解不透彻，但也有针对性和可行性的，得（5，10】分； 有方案，理解不准确，但无明显针对性或可行性不高的，得（0，5】分； 无此项的不得分。

2、投标报价（满分 40 分）

（1）本项目（按单个项目计算）服务费用按下表计算方式及中标折扣系数计算（但低于 2.1 万元按 2.1 万元结算，高于 17.5 万元时按 17.5 万元结算）：

工程投资估算	费率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费用计算示例	
		工程投资估算	费用计算
1 亿元（含）以下	-	1 亿元	3 万元
1 亿元-5 亿元（含）	0.0125%	5 亿元	$3 + (50000 - 10000) \times 0.0125\% = 8$ 万元
5 亿元-10 亿元（含）	0.009%	10 亿元	$8 + (100000 - 50000) \times 0.009\% = 12.5$ 万元
10 亿元-50 亿元（含）	0.003125%	50 亿元	$12.5 + (500000 - 100000) \times 0.003125\% = 25$ 万元
50 亿元以上	-	50 亿元以上	25 万元

（2）各投标人按上述服务费用的计算方式以折扣系数进行报价，报价保留 2 位小数，

否则按四舍五入法进行修正后进行评审。

(3) 确定有效报价：投标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高于或等于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4) 最高限价：折扣系数 70%。

(5) 确定评标基准价：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若有有效投标文件 ≥ 7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

(6) 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的得 20 分，与评标基准价相比较，每上浮 1%扣 0.3 分，每下浮 1%扣 0.2 分。（不足 1%的，采用插入法，得分保留两位小数）。评分计算过程中的偏差率和分值计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单位	报价 (%)	基准价 (%)	偏差率	价格得分计算
A	68.00	65.67	$(68.00-65.67)/65.67*100=3.55\%$	$40.00-3.55*0.3=38.94$
B	65.00		$(65.67-65.00)/65.67*100=1.02\%$	$40.00-1.02*0.2=39.80$
C	64.00		$(65.67-64.00)/65.67*100=2.54\%$	$40.00-2.54*0.2=39.49$

说明：评标结束后，除确认存在计算错误外，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

四、评分采用百分制，总分为各分项得分之和，总分保留两位小数，以得分最高者为中标人。如遇两家及以上投标单位并列排名第一时，以报价得分高的单位为中标单位，如报价得分也相同，则通过抽签方式决定中标单位，由招标人代表直接抽取。

五、本次招标第一中标候选人原则上为中标人。当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特别说明：本项目若投标单位不足 3 家或者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单位不足 3 家的，本次招标终止。招标人可与资格审查合格单位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或直接谈判方式确定实施单位，也可以重新招标。

六、注意事项

1、各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必须是真实、有效。若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则作废标处理；若定标后、签订委托合同前，被他人举报并经查实弄虚作假的，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若签订委托合同后，被他人举报并经查实弄虚作

假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与后果，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2、本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归评标委员会。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项目名称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合同

委 托 人： _____

受 托 人：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关于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意见》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作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_____；
- 2、项目地点：_____；
- 3、项目规模：_____；
- 4、工程投资估算：_____。

二、工作内容及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要完成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调查和评估，评估报告须符合政府审批部门备案的要求。

三、履行期限及方式

1、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编制服务，并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的审批或备案。

2、乙方提交的最终成果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电子版和书面正式文本一式肆份。

四、评估费用及付款方式

1、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费用的合同折扣系数为_____%，但低于 2.1 万元按 2.1 万元结算，高于 17.5 万元时按 17.5 万元结算。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调查、编制服务、评估、专家评审、公证与旁听等相关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主管部门的技术审查、论证并取得批复文件费用、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以及为完成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全过程的一切费用。

2、付款方式

(1) 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且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的审批或备案后 10 天内，一次性付清全部费用。

(2) 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等额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事项，及后续改进的提供与分享规定

有关各项技术资料与数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外泄给第三方。

六、各方当事人的义务或协作事项及承担的责任

(一) 甲方义务与责任

- 1、提供设计指标、设计方案及征地红线图给乙方；
- 2、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咨询服务费。

(二) 乙方义务与责任

- 1、提交评估报告工作所需文件、资料 and 材料清单；
- 2、承担本次工作的技术责任；
- 3、负责与项目所在地街道、村委会的对接，完成民意调查并承担相应费用。
- 4、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对该项目的论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 5、按合同规定时间完成项目评估报告所有内容的编制服务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七、验收标准和方法

提交符合规范要求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正式文本，通过专家组评审并取得相关部门批复或意见。

八、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的计算方法

1、乙方需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提交评估报告，每逾期一天，扣合同总价的 5%。逾期十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承担该项目合同总价 50% 的违约金。

2、乙方应如实客观开展本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如因报告内容的不真实、不客观而影响甲方项目的进展及后续工作的，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 2 倍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损失。

3、本项目不得转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扣除履约保证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损失。

九、项目负责人

甲方项目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

乙方项目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

十、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1、在乙方工作开始后，如甲方在项目规模、地点等方面提出重大变更，则双方可根据乙方增加的工作量，协商相应增加验收经费和验收时间。

2、乙方引用的技术资料以甲方提供资料为准。

3、本合同壹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持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附件一 工作质量考核表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处罚金额	备注
报告编制服务	报告编制服务内容是否完整、格式是否规范	每有一处，乙方向甲方支付 500 元/处的违约金	
	报告编制服务时间是否符合合同约定	每延误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 1000 元/天的违约金	
报建审批	报告是否一次性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的审批	每发生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 3000 元/次的违约金	
工作配合	是否能及时配合甲方相关工作	每发生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 1000 元/次的违约金	
其他	本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本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备注：

(1) 甲方有权根据合同及招标文件约定对乙方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上报主管部门，并将乙方列入甲方公司黑名单。

(2) 除上述主要考核内容外，乙方须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追究（如有）。

(3) 乙方如违反上述考核内容，甲方除可以按上述处罚金额进行相应处罚外，还可根据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或要求赔偿损失。

(4) 甲方有权将上述各项处罚金额直接从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审查标函封面

正本/副本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资格审查材料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法人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

2、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的招标。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法人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

3、承诺书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的 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投标的申请，现我方向你方慎重承诺：

企业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无不良经营行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无因投标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争议纠纷及仲裁和诉讼记录。如果我方经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定为第一中选候选人，在公示期间被他人举报并经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核实，确认存在上述不良记录，你方即可取消我方第一中选候选人资格，并同意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_

二、商务标函封面

正本/副本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商务标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投标函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的招标文件，并全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所有要求。

（二）根据已收到的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水利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的招标文件，我单位将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慎重考虑后愿以固定折扣系数(大写)百分之 拾 点 (小写: _____ %) 的投标价格，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工作。

（三）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中选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人（盖法人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